

证券代码：873325

证券简称：六八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更正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前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确定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分别为王祖平、符永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林军，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二、本次更正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原因

公司于近日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更正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信息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我们）作为贵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委派王祖平、符永富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贵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同时委派王曙晖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2021 年度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亦为王曙晖）。由于本所内部双方沟通不够充分，导致贵公司 2022 年 8 月 8 日公告中将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披露为林军，为此我们提请贵公司更正前述公告中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信息。”

鉴于上述函件内容，公司须更正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信息。

三、更正后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王曙晖，199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 年 10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08 年 8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王曙晖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无不良诚信记录。

四、 本次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更正信息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更正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信息的函》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